瓯海区安监局2019年部门预算

一、瓯海区安监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根据《温州市瓯海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温州市瓯海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温瓯政办发〔2005〕10号）文件），我局主要职责是：（一）承担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的日常工作；（二）综合管理全区安全生产工作；（三）依法行使全区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四）依法行使全区安全生产监察职权；（五）负责全区生产安全事故的报告、统计分析、调查处理和应急救援工作；（六）负责综合监督管理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安全生产工作；（七）指导、协调全区安全生产检测检验工作；依法组织、指导全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八）依法监督检查新建、改建、扩建工程项目的安全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情况（以下简称“三同时”）；依法监督检查重大危险源的监控、重大事故隐患的整改工作；依法查处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生产经营单位；（九）拟订安全生产科技规划，组织、指导安全生产重大科学技术的研究和技术示范工作；（十）负责管理区安全生产专家组，指导有关行业协会的安全生产工作；（十一）负责实施全区企业安全生产宣传教育计划，开展安全宣传教育，普及全民安全生产常识；（十二）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事项。

根据《关于职业卫生监管部门职责分工和机构设置的通知》（温瓯编〔2014〕31号）文件，负责制定全区职业卫生监管工作计划、用人单位职业卫生监督检查、监督管理用人单位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工作、组织查处职业病危害事故和违法违规行为、职业卫生“三同时”审查及监督检查、组织指导并监督检查有关职业卫生培训等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安监局部门预算包括：安监局本级及下属事业单位预算。

二、安监局2019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关于安监局2019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安监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专户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不含专户资金）、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上年结转；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国防支出、公共安全支出、教育支出、科学技术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农林水支出、交通运输支出、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商业服务业等支出、金融支出、援助其他地区支出、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其他支出、债务付息支出、债务发行费用支出。安监局2019年收支总预算1424.43万元。

（二）关于安监局2019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安监局2019年收入预算1424.43万元，其中：上年结转0万元，占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424.43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占0%；专户资金0万元，占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资金）0万元，占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0万元，占0%。

（三）关于安监局2019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安监局2019年支出预算1424.43万元。

1.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0万元、国防支出0万元、公共安全支出0万元、教育支出0万元、科学技术支出0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7.80万元、卫生健康支出43.65万元、节能环保支出0万元、城乡社区支出0万元、农林水支出0万元、交通运输支出0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0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0万元、金融支出0万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0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65.82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0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1217.15万元、其他支出0万元、债务付息支出0万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0万元。

2.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960.51万元，占67.43%；日常公用支出83.92万元，占5.89%；项目支出380万元，占26.68%；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

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结转下年 0 万元。

（四）关于安监局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安监局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424.43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0 万元、政府性基金 0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国防支出 0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0 万元、教育支出 0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8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3.65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0 万元、农林水支出 0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0 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万元、金融支出 0 万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5.82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217.15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0 万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 万元。

（五）关于安监局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安监局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424.43 万元，比 2018 年执行数减少 85.40 万元，主要是人员退休 1 人，调走 1 人。

2.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0万元，占0%；国防（类）支出0万元，占0%；公共安全（类）支出0万元，占0%；教育（类）支出0万元，占0%；科学技术（类）支出0万元，占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0万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97.80万元，占6.87%；卫生健康（类）支出43.65万元，占3.06%；节能环保（类）支出0万元，占0%；城乡社区（类）支出0万元，占0%；农林水（类）支出0万元，占0%；交通运输（类）支出0万元，占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0万元，占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0万元，占0%；金融（类）支出0万元，占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0万元，占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0万元，占0%；住房保障（类）支出65.82万元，占4.62%；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0万元，占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1217.15万元，占85.45%；其他（类）支出0万元，占0%；债务付息（类）支出0万元，占0%；债务发行费用（类）支出0万元，占0%。

3.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69.86万元，主要用于安监局机关人员养老保险缴费。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7.94万元，主要用于安监局机关人员职业年金缴费。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43.65 万元，主要用于安监局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障的支出。

（4）住房保险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65.82 万元，主要用于安监局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按国家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5）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837.15 万元，主要用于安监局机关人员工资及日常运转、离退休人员方面等的支出。

（6）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安全监管（项）380 万元，主要用于安监事务工作经费和安监事务宣传经费。

（六）关于安监局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安监局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044.4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960.5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83.9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

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关于安监局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安监局2019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安监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安监局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6.4万元，比2018年执行数增加1.26万元，增长30.43%，具体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用：根据因公出国（境）费由全区统一做预算安排。根据区政府（外事办公室）安排的因公出国计划和实际工作需要，2019年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0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长（下降）0%。主要用于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等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安监局无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

2.公务接待费：2019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1万元，比上年执行数下降31.03%。主要用于接待兄弟单位考察餐费等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18年兄弟单位考察较多。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19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5.4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长100.74%。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0辆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5.4万元，主要用于安监局3辆公务用车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预算定额安排。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

2018年区安监局本级及下属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44.4万元，比2018年预算减少2万元，减少4.31%，主要是人员减少。

2.政府采购情况

2019年安监局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3.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3.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3.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安监局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3辆，其中，区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及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老干部服务用车0辆、行政执法专用车3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2019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其中，区领导用车

0辆、机要通信用车及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老干部服务用车0辆、行政执法专用车0辆。2019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4.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9年安监局专项公用类和发展建设类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380万元。

三、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专户资金:教育收费作为本部门的事业收入，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3.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专户资金收入。

4.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和附属单位缴款等收入）。

6.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

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7.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9.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